海门市教育事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征求意见稿）**

海门市教育局

2011年1月

为加快海门教育优质、高位、均衡发展的步伐，实现建设教育强市的目标，根据《中共海门市委关于编制海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和《海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特制定本规划。

一、“十二五”发展的基础

“十一五”期间，我市教育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办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宗旨，不断优化发展环境，加大投入力度，深化教育改革，强化教育管理，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不仅高分通过了省区域教育现代化市的评估验收，而且获评省师资队伍建设先进市、省职业教育先进集体、省普及高中教育先进市、省实施素质教育先进市、省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先进市、省幼儿教育先进市、省课程改革先进市和省技术装备先进市。 “十一五”规划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教育事业呈现的良好发展势头，为“十二五”海门教育的改革与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一）各类教育持续发展

**“两基”工作成绩显著。**“十一五”期间，九年义务教育人口覆盖率保持100%。小学、初中学生的入学率均达100%，巩固率分别达100%、99.89 %，初中学生的升学率已达99.53%。我市所辖的各小学、初中都不分快慢班、重点班，一律实行免试就近划片招生，招生后各小学、初中一律实行均衡分班。残疾儿童入学率达95.29%，所有外来人员随迁子女按暂住证所在地安排到当地公办学校就读，就读率达100%。

**高中教育快速发展。**“十一五”末，全市初中毕业后升学率已超过99%，比“十五”末提高了9个百分点。全市现有普通高中10所，其中省四星级高中2所，省三星级高中5所；两所主体职高海门职教中心校、三厂职教中心校分别成功通过省四星级和三星级学校验收，海门职教中心校还通过了省高水平示范性职业学校的验收。高中教育结构趋于合理，全市高中职普比已基本趋向1:1。

**学前教育与成人教育各具特色。**2010年，全市学前三年幼儿教育入园率达96%。全市100%的乡镇依托乡镇成人教育中心校建立了乡镇社区教育中心、社区教育服务网站、图书资料基地，共建有247家社区学校，48个农科教结合示范基地，积极推动社区培训与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的共建共享，有效地推动社区教育的实验工作向纵深发展，积极组织从业人员培训学习，各级各类培训的人数达359838人次，从业人员年培训率达56.2%。

　　（二）育人质量稳步提高

**素质教育深入推进。**坚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确立科学的教育质量观，坚定不移地实施素质教育。紧紧抓住课改契机，把课改当作促进海门教育和谐优质发展的主抓手，按照“抓重点、求实效、创特色、争先进”的思路，强势推进，坚持建康、有序的良性发展，坚持高水平、优质量的素质发展，坚持有文化品位、校校有特色的内涵发展，教学质效得到有效提升；高度重视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全面加强艺术、体育、科技等教育工作，学生各方面素质全面提高。

**教育质量全面提高。**全市小学毕业合格率持续保持100%，初中毕业率达99.9%，聋哑毕业生的就业率达100%，2010年高中综合考试合格率达97.2%，6门功课的达A率南通第一。高考成绩连年上台阶，成绩优异，圆满完成教育质量上台阶工程，普通高校录取率逐年提高，各项指标均居全省前列，清华北大的录取人数成为全省翘楚，普通高校单独招生上线人数和五年制高职升学人数不断扩大，同时，社会人员参加成人高考、自学考试、远程教育、开放教育的热情高涨，19岁人口高等教育入学率已超过60%。“十一五”期间，学生参加各类竞赛成绩突出，共获全国等级奖800多人次、省等级奖5000多人次。在全国、省中小学生数学竞赛、物理竞赛、化学竞赛、信息技术应用竞赛、科技竞赛和体育艺术竞赛等赛事中，我市都稳居省内前茅，并有多人次在国际机器人大赛中获冠亚军。国际奥林匹克竞赛实现了零突破，海门中学学生获得国际奥林匹克物理竞赛冠军。

　　（三）办学条件不断改善

**教育投入不断加大。**2006至2009年政府对教育的拨款分别为30022万元、40062万元、 49316万元和64091万元，年教育经费拨款的增长率分别为33.44%，23.10%，29.96%。教育经费拨款的增长速度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的增长速度。全市教育基建总投入4.8亿元，用于区域教育现代化创建的总投入达1.18亿元。

**重点工程大力推进。**“十一五”期间，全市中小学全面实施了校舍安全工程及布局调整、区域教育现代化创建等重点工程，新建、扩建校舍35.6万平方米，加固不符合要求校舍27.36万平方米，撤并初中3所，小学15所，全市村小减少到11所。完成了锡类中学的重组，独立建制成育才中学；新建了海门市证大中学；完成了常乐初中、包场初中的重组改造；重组新建了四甲初中。调整后的中小学校布局基本达到了国颁标准，办学条件已全部达到《江苏省中小学办学标准条件》要求。实施“校校通”工程、合格学校建设工程和区域现代化建设工程，使各中小学校都建有计算机网络教室，并将城域网覆盖到各定点村小，使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基础装备和信息装备基本达到“省二类标准”，部分学校、部分项目达到“省一类标准”。

**创建工作成绩显著。“**十一五”期间，在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开展“达标创特”活动。“达标”就是达省实验小学和省示范初中的办学标准，“创特”就是创海门市特色学校。目前，我市所有乡镇中心小学、初中都达到了省实验小学、省示范初中的办学标准。海门中学正积极准备创建省五星级高中，四甲中学、三厂中学正积极准备创建省四星级普通高中。海门职教中心校被确立为省首批四星级中等职业学校，三厂职教中心校由国家级重点职业学校转成省三星级职业学校；现有计算机及应用、机械加工技术、工业与民用建筑、数控技术应用、现代农业专业5个省级示范专业，9个南通市级示范专业。2010年服装制作与工艺申报省示范专业。全市所有幼儿园均建成省标准幼儿园, 目前全市“江苏省优质园”的比例达到74%。

（四）队伍素质不断提高

**校长队伍素质全面提高。**实施“领雁工程”，组织多层面的培训、培养，校长队伍的年龄结构、学历结构、知识结构、专业结构等得到较大改善，一支优秀校长队伍已形成。现有南通市名校长3人、海门市名校长5人、海门市优秀校长12人。

**教师队伍建设成效显著。**教师职业道德建设全面加强，涌现出一大批敬业奉献的师德典型，目前我市在职教师中有全国、省劳动模范3人。教师学历层次进一步提高，全市幼儿园、小学、初中、普高和职高专任教师的学历达标率分别为100％、99.83％、97.71％、98.34％、93.46％。教师的教科研能力进一步增强，全市教师共承担省级以上教科课题近40项、南通市级课题近200项，在全国、省、市优课、论文评比中，教师获奖数居省、市前茅。骨干教师群体进一步壮大，现有全国、省劳动模范3人；省、市名教师、名校长、专业技术拔尖人才9人；省特级教师14人；南通市学科带头人、南通市骨干教师95人；海门市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431名。小学高级教师的比例达47.8％，初中一级教师的比例达46.3％，高级教师的比例为9.7％，高中高级教师的比例为16.9％。

　　（五）教育改革有效推进

**“以县为主”的农村义务教育管理体制全面实施。**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全面得到落实，全市学校生均公用经费由财政拨付并逐步增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超过省定标准；高中阶段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健全，高中教育主要经费来源是财政拨款和取得的事业收入。人事分配制度改革有了新的突破，在全市教育系统实施了校长聘任负责制、教职工全员聘任制、职称评聘分开制、岗位责任考核制、校内结构工资制改革，初步形成了“干部能上能下，报酬能高能低，人员能进能出”的运行机制；义务教育阶段教师绩效工资落实到位，教师工资待遇城乡一体化，实行了对农村教师补助政策，切实提高了教师工资待遇。对新教师实行“凡进必考，择优录用”，严格把好进人关，保证了新增师资的质量。

　　二、“十一五”发展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和问题

　　“十一五”期间，我市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同时也存在着一些薄弱环节和问题，具体表现在：教育发展的不均衡性依然存在，城乡之间、学校之间在办学条件、办学水平上还存在差距，优质教育资源还不能完全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教育经费投入相对不足，农村学校的建设资金和公用经费明显短缺；师资队伍与事业发展要求还不适应，师德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教师编制的结构性矛盾突出、地域分布不均衡、学科结构不合理、骨干教师群体偏小等问题尚待解决，素质教育有待进一步推进，“减负”工作及面向全体学生促进全面发展仍然任重而道远。

　　三、“十二五”发展的指导思想和主要目标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国家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和《江苏省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的实施为抓手，紧紧围绕“人民满意的教育名市”的总体目标，坚持以优化办学条件为前提，以均衡师资配置为关键，以强化教育管理为保障，以提高教育质量为根本，全面推进教育的优质、均衡、和谐、可持续发展，为加快建设现代化教育名市，构建和谐文明新海门奠定坚实基础。

**总体目标：**

　　今后五年，全市教育工作将紧扣中央、省对教育工作部署要求，围绕“建设人民满意的教育名市”这一主题，突出“优质均衡、机制创新”两大关键，狠抓“名校群体、名师团队、名品教育”三大重点，全力把海门打造成“城乡一体的先行区、优质资源的辐射区、素质教育的样板区、改革创新的先导区”，实现由“教育强市”向“教育名市”跨越，五年内力争培育国内外有影响的名校5所、名师10位、教育品牌20个，确保海门教育持续走在全省乃至全国的前列。

**具体目标:**

**——优质发展学前教育。**普及学前三年教育，学前三年幼儿教育入园率达98%。全面启动特色园创建工程，丰富幼儿教育发展内涵，实现城乡幼儿教育的优质均衡发展，力争“十二五”期间全市80%的幼儿园创建成海门市特色幼儿园，每个乡镇都有一所公办幼儿园，所有幼儿园创建成南通市优质幼儿园，省优质园比例力争达85%。

**——高质打造均衡、和谐、科学的义务教育新体系。**小学入学率、巩固率、毕业率继续保持100%，三类残疾学生入学率98%，所有外来人员随迁子女按暂住证所在地安排到当地公办学校就读。初中入学率100%，巩固率力争100%，毕业率99.9%，初中毕业生升学率99.8%。消除大班额现象，且大力推行小班化教学，起始年级小班化教学比例争取小学达60%，初中达50%。城乡学校在办学条件、师资水平、管理水平、教育质量等方面达到高位均衡。加强学校文化建设，丰厚学校特色内涵，着力提高学校办学品位，启动学校文化营建评估验收，让文化为学校立魂，让义务教育继续领跑江苏。

**——倾力构建现代化普通高中教育新体系。**到“十二五”末，全市基本普及高中教育，其中普职比基本达到1：1，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7%以上。全市所有高中学校的教室建成多媒体教室，现代教学媒体能充分适用于教学；体育运动场地建成塑胶跑道，80%以上的学校建有多功能体育馆；学生宿舍及学生食堂等学生生活设施具有明显的改观。计划在原有的基础上，创建1所省五星级高中，2所省四星级高中，3所省三星级高中，建成结构与布局合理、体系完备、教育质量上乘、能够主动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的现代化普通高中教育新体系；海门中学、包场中学、四甲中学争取成为省及南通市的模范学校，从而形成独具海门特色的普通高中骨干体系，使我市高中教育整体水平居南通市前列，部分领域达到南通市一流水平，确立我市高中教育在南通的强县（区）地位，为海门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充足的人才支持和智力贡献。

**——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在原有5个省级示范专业、1个省级实训基地的基础上，再创建1至2个省级示范专业、1个省级实训基地，逐步建设高规格的职教集中区。进一步放大对口单招、技能大赛的优势，让职业教育成为海门教育的一张亮丽名片。

**——积极推进社区教育。**进一步推进农村成人教育中心校向乡镇社区教育中心转型，每个乡镇都要建立社区教育中心，有效开展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培训和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积极开展社区老年教育，完善终身教育体系。

　　四、“十二五”发展的主要措施

　　（一）以加大投入为前提，加快教育现代化进程

**——建立政府为主、多元投入的机制。**按照“三增长一优先”的原则，不断加大财政对教育的投入。进一步完善“以县为主”的义务教育管理体制，强化政府对发展义务教育的责任，健全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完善非义务教育培养成本分担机制，合理调整非义务教育收费标准。落实国家对从事教育服务的免税政策和鼓励社会对教育事业捐赠的政策，建立和壮大海门教育发展基金会，动员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公民个人捐资助学、出资办学，进一步拓宽筹资渠道。充分挖掘现有教育资源的潜力，在合理规划的基础上，对布局调整中的废置校园和闲置用地进行置换，置换净收益全部留用于教育事业的发展。

**——优化布局结构，提高投资效益。**顺应城镇化进程加快的新形势，积极响应海门城市南进工程，按照“放大优质教育资源、促进城乡均衡发展、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原则，深入推进教育布局调整，科学制定和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建设和布局调整规划，形成布局合理、结构完善、规模适度、效益更佳的义务教育新格局。计划到2015年，小学撤并村小及办学点6个，撤并乡镇初中4所，新建乡镇中心校2所，在县城新建小学2所，新建初中1所。通过“整顿学前班、规范袖珍园、发展中心园、促进民办园、放大示范园”等措施，拓宽幼教发展渠道，形成以示范园为龙头，以优质园为骨干，以农村幼儿教学点为补充，公办与民办相结合的幼教发展格局。调整全市高中学校布局，合理分配现有教育资源，撤并薄弱高中，做大优质高中，到2015年，初步形成以市区高中为主要教学区，以西、中、东片的海门中学、实验学校、冠今中学、证大中学、三厂中学、四甲中学、包场中学、麒麟中学为主线的海门高中教育布局调整体系。加大对职业教育的投入，积极实施职教集中区建设。

**——加大创建力度，加快教育现代化步伐。**“十二五”期间，全市100%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办学条件基本达省颁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上限标准，教育装备达省装备“Ⅰ”类标准（江苏省示范性标准）。全市各初中、小学班班配有多媒体投影设备；交互式电子白板班拥有率达50%；创建全市中小学视频会议系统；改版、升级教育城域网系统工程和软件，精心打造“南通教育第一网”；生机比达到7：1，师机比达到1：1。全市80%的幼儿园创建成海门市特色幼儿园，所有幼儿园成为南通市优质幼儿园，省优质园比例达85%。全市所有高中成为省三星级以上高中，海门中学创建成省五星级高中，四甲中学、实验学校创建成省四星级高中。设立职业教育专项基地，重点加强职教重点专业和骨干专业的建设，加大职教实训基地的建设力度，充实提升实训设施设备的配备水平。在创建过程中，注意把发展的重点从硬件建设转移到内涵发展上来，转移到特色培育上来，转移到文化打造上来。通过创建，进一步转变教育观念，提升教育理念，彰显办学特色，形成特色文化，培育和推出一批具有一定知名度和影响力的南通市级以上的特色学校和品牌学校。并在此基础上，努力形成海门教育的特色和品牌，建成优质科学、富有特色的教育现代化强市。

　　（二）以素质教育为主题，全面提高育人质量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面向全体学生，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牢固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和质量观，切实遵循教育规律和人的成长规律，以全员德育和课程改革为核心，全面推进素质教育。

**——大力实施“新公民教育”。** 以培养现代公民基本素养为重点，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大力实施“新公民教育”。推进德育评价机制改革，进一步完善小学生成长记录袋评价、中学综合素质评价等德育评价体系，以评价改革促进德育工作水平提升。使学生成为既拥有中华民族精神、强烈爱国情怀和充分的自信心，又具有国际视野、高度责任意识，关注人类发展的新公民。全面开展社区老年教育，利用讲座、学习班、老年学校、老年大学等多种形式对老年人进行营养保健、音乐舞蹈、手工园艺、文化知识、职业训练等多方面的学习训练，让老年人学会调节退休后的身心，适应新的生活节奏，成为社会“新公民”。

**——加大课程改革力度。**在课程资源的不断整合和优化中，创造性地发挥地方资源优势，以课程为先导，引领我市教育健康发展。开发和建设符合课改要求的课程资源体系，建立内容配置优化并具有选择性、开放性、拓展性、灵活性的课程结构。以教学质量的提高为核心，深度推进课堂教学变革，打造具有海门区域特色的“理想课堂”。积极开展幼儿园“兴趣课堂”、小学“活力课堂”、初中“智慧课堂”、普高“高效课堂”和职高“技能课堂”的研讨活动。改革和完善学生素质评价制度，形成“多元评价，自由发展”的新型评价体系，尊重学生的人格和个性特长，教育和引导学生全面发展。

　　（三）以人才强教为核心，切实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夯实教师专业发展基础，加强师德建设。**以“勤勉踏实的治学精神，为人师表的高尚品德，教书育人的杰出楷模”为主线，以提高教师的师德水平、人文素养和教育教学能力为重点，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组织优秀教师事迹展览，大力弘扬我市优秀教师的人格魅力。举办海门教育学术节，充分展示海门市骨干教师的学术魅力。加强校风、教风、学风建设，将师德教育与人文素养提升纳入教师学习考核内容，构建和谐向上的学校文化。倡导爱岗敬业的社会责任、严谨笃学的治学态度、奋发进取的创业精神和淡泊名利的道德情操。以“教书育人、爱岗敬业，严谨治学、勇于创新”作为海门教师的师德规范，组织全体教师学习和讨论，引导教师爱岗敬业、教书育人，形成“学高为师、身正为范”的风尚。

**——完善教师继续教育体系，丰富教师研修平台。**开发海门市教师研修网，形成优质高效、实时分享、促进区域教师专业发展的自主研修平台。丰富教师研修资源，建立全员参与、专家引领、团队合作的教师学习共同体，构建校内校外、网上网下多种研修模式有机结合的融教学、研究、培训为一体的教师继续教育的学习网络。完善区域推进校本研修的制度，推进以“重心下移”为重点的师训工作，使校本研修的学分达到教师培训学分总量的50%。创建10所市级“教师发展示范性学校”，10个市级“学科教师培训基地”，发挥示范学校和培训基地的辐射作用。加强海门市中小学教师研修中心的建设，提升其实践、研究、指导和引领的功能。拓宽合作培养渠道。以市教师研修中心为主引进国内外优质教师教育机构的培训项目，拓宽教师学历提升和相应的专题培训渠道，落实项目、形成特色、树立品牌，形成教师继续教育的多元渠道。

**——搭建教师专业成长平台，加快培养优秀教育人才。**以海门市名师工作室建设为平台，致力于教师的高端发展和学科的创新建设，使其成为全市优秀教师重要的发源地、集聚地和未来名师的孵化地。通过校本研修、在职进修、岗位练兵、专业考核、大型教科研活动以及选送优秀人才参加国家、省级培训等途径，加强骨干教师队伍、名师梯队和干部队伍建设，形成有益于人才培养和脱颖而出的活力机制。“十二五”期间，培养省特级教师15名，南通市级以上名教师、名校长、优秀校长、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100名以上，实现各级各类学校县级骨干教师的比例达30%以上的目标。加大对优秀教育人才的奖励力度，提高他们的待遇水平，为他们创造更好的研究条件和工作环境，使优秀人才的地位和价值得到尊重和体现。

**——确立学校管理质量意识，精心打造卓越管理团队。**牢固树立“校长是学校的灵魂”的观念，进一步完善校长负责制，全面推行公推竞岗、校内直选和合同聘用等校长选任机制，坚持实施校长三年任期发展性评价和年度工作等级考核制。积极开展校际校级领导、中层干部轮岗交流和校内部门负责人换岗交流、挂职锻炼等活动。建立健全校际结对联动、共同体协作互动等制度，积极探索 “捆绑式评价”等模式，不断缩小校际教育管理的不均衡性。

**——发挥教育科研在教师发展中的引领、服务和支撑功能。**坚持教育科研服务于教育行政决策、服务于教育教学实践、服务于教师队伍建设“三服务”方针，进一步改进教育科研的方式方法，树立“问题即课题、行动即研究、成长即成果”的科研理念，坚持教育科研贴近课堂、贴近实际、贴近生活的“三贴近”原则，抓实课题研究，不断增加教育科研对提高教师队伍整体水平和教育质量的贡献率。每年组织一次大型综合性教科研活动，通过专家报告、学术论坛、教育沙龙、名师展示以及教师优课、案例、教育故事、研究论文评比等系列活动，为教师成长搭建平台、提供机会，不断壮大科研型教师群体。“十二五”期间，全市省、市级课题数列南通市前茅，力争再有国家级规划课题，出一批全国叫得响的科研成果。

　　（四）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不断增强教育发展活力

**——继续完善教育管理体制。**巩固和完善“政府负责、分级管理、以县为主”的义务教育管理体制，在落实县级政府主要责任的同时，充分调动乡镇政府发展义务教育的积极性。健全“政府统筹、社会参与、多方协作”的职业教育管理体制，形成政府、学校、企业、社会团体等共同参与办学、职业教育与地方经济发展良性互动的格局。

**——加快建立多元办学体制。**积极稳妥地推进非义务教育阶段办学体制改革。在强化政府办学责任的前提下，充分调动社会力量举办教育的积极性，鼓励和支持企业、社会团体、公民个人投资办学，形成更加灵活、开放、多样的办学体制。坚持“积极鼓励、大力支持、正确引导、依法管理”的方针，完善民办学校的准入制度，依法加强对民办学校特别是民办幼儿园的管理，进一步规范办学秩序，促进民办教育健康有序发展。

**——深化人事分配制度改革。**探索多元化用人机制，实行公开招聘，扩大选人视野，提高人员素质；形成人才流动的激励机制，促进师资队伍配置均衡合理。继续提高教师待遇，坚持“多劳多得、优质优酬”的分配原则，坚持向一线教师、骨干教师倾斜和岗变薪变的基本方针，完善重实绩、重贡献的考评和激励机制，健全以岗位为重点的绩效工资制度。建立和完善市内教师交流合作制、骨干教师柔性流动制、校长岗位交流制，探索各级各类示范性学校的优秀教师到普通学校任教的机制，促进学校之间、学段之间的均衡发展，优化教师资源配置。在师资、财力上加大对农村学校的扶持力度，严格控制农村教师向市区流动，同时，市区学校的优秀教师轮流到农村学校支教，保证农村学校的师资结构和质量。实施城镇教师支援农村教育和骨干教师流动补偿机制。

**——推进学校文化发展工程。**学校文化是学校的灵魂，学校文化建设就是为学校立魂。未来五年将致力于学校文化建设，实施特色文化支撑优质学校战略，学校文化必须由鲜明的价值观引领，并内化为师生的行为方式，凝聚在学校每一位师生身上，外化为一种良好气质、精神品质和思想行为。它分别对应着教师文化、学生文化、课程文化、课堂文化、节日文化、阅读文化、习惯文化等等。学校价值观体系建设不仅在于提炼出基本的价值理念，关键是促使这些价值理念成为一种自觉的文化意识，充分体现并贯通在校园环境文化、制度文化、行为文化中。价值文化最终需要转化成行为，内化为一种素质，成为学校、教师、学生生长的一种力量。

　　（五）以加强领导为保障，促进教育环境的不断优化

**——强化组织领导。**要重视对事关教育改革与发展全局工作和重要工作的研究、论证，坚持科学决策。认真制订教育发展规划，强化宏观统筹。建立健全教育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完善考核奖惩制度。进一步健全教育督导制度，坚持督政与督学相结合，建立对乡镇政府教育工作的督导评估机制。抓好学校党建工作，切实加强学校领导班子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提高领导班子的创新力、凝聚力和战斗力。

**——优化教育发展环境。**切实加强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建立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预防和惩治腐败体系。要坚持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一步完善招生、考试、新教师招录、人事调动、职称评定、工程招投标、物品采购等方面的工作制度，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行为。要坚持依法治教，进一步加大治理教育乱收费力度。认真落实减轻学生过重课业负担的各项措施。要重视和加强学校综治安全工作，完善校园安全防范体系，落实学校安全稳定工作责任制，努力维护学校安全与稳定。改善和加强教育宣传，为教育改革发展鼓劲，动员和引导全社会重视、关心、支持教育事业，积极营造尊师重教、推动教育优先发展、率先发展、加快发展、科学发展的舆论环境。

**——加大教育投入。**按照“人民教育政府办”和“逐年增加教育经费投入”的基本国策，不断加大对教育投入的力度。在实施义务教育阶段教师绩效工资的基础上，按序实施非义务教育阶段和教育事业单位教师绩效工资的改革，并切实达到教师工资不低于当地公务员的工资标准。按照建立公共财政的要求，调整支出结构，努力形成义务教育投入的优先和稳定增长机制。提高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水平，义务教育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实行单列，均衡安排，及时足额拨付。逐步提高义务教育发展专项基金，用于全市义务教育发展重点项目的建设和发展。各乡镇根据实际情况安排一定的专项资金，以加快义务教育的建设和发展。逐年提高财政预算内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准，确保全市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达到南通市上限标准。非义务教育阶段，政府加大对公、民办幼儿园的补助、扶持力度，促使幼教事业健康和谐发展；政府加大财政拨款在高中教育经费中所占的比重，为高中教育持续优质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